钱理群：和中学老师谈鲁迅作品教学（一）

和中学老师谈鲁迅作品教学（一）

作者：钱理群

【作者简介】

钱理群，北京大学中文系资深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并任清华大学中文系兼职教授，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副会长，中国鲁迅研究会理事、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》第三任主编（与吴福辉共同担当）。

主要从事中国现代文学研究，鲁迅、周作人研究与现代知识分子精神史研究。代表作有《中国现代文学三十年》《心灵的探寻》《与鲁迅相遇》《周作人传》《周作人论》《大小舞台之间——曹禺戏剧新论》《丰富的痛苦——堂吉诃德和哈姆雷特的东移》《1948：天地玄黄》等。

我虽然一直关心中小学语文教育，但却尽量避免给中小学老师作报告，因此拒绝了许多约请。因为我深知自己缺乏在第一线进行教学的经验，害怕讲一些不着边际的大道理，让老师们失望，更怕发生误导。我唯一敢讲的，是鲁迅作品教学，这不仅因为我的专业就是研究鲁迅，更因为我在2004年、2005年在我的母校南师附中和北大附中、北师大实验中学开设了“鲁迅作品选读”的选修课，去年还在台湾清华大学给中文系的学生开设了类似的课程。我在这几所学校上课的讲稿，包括和学生课堂上的讨论，以及学生的作业，课程结束后的调查中学生的反应，都已辑为《钱理群中学讲鲁迅》一书，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。有了这样的实践经验和总结，我就有了点底气，敢在这里讲了。但我也有自知之明：这不过是个人的一些经验和认识，并不具有普遍性，更谈不上示范性，一切都要靠在座的诸位老师自己的教学实践，我姑妄讲之，大家就姑妄听之，参考而已。

我想讲两个问题：认识问题和教法问题。

图片

图片

一、如何认识鲁迅作品教学在中学 语文教育中的意义和地位

有人问：为什么要在中学讲那么多鲁迅作品，少读点，腾出时间，多读点梁实秋、林语堂的作品，不更好吗？我不反对中学生读梁实秋、林语堂的作品，我还主张要读胡适、周作人的文章，现在的语文教材中把他们两位排除在外，是不应该的。我们应该给中学生提供一个比较开阔的阅读空间，思想文化空间，这是没有问题的。但我要强调的，是鲁迅与梁实秋、林语堂他们不同之处，也就是我在很多场合都谈到的，鲁迅不是一般的文学家，而是具有原创性的，民族思想源泉性的思想家、文学家。这样的原创性、源泉性作家，每一个民族都不多，比如英国有莎士比亚，俄国有托尔斯泰，德国有歌德，等等，这样的作家在他那个国家、民族里，是家喻户晓的，人们从小就读他们的作品，而且要读一辈子，不断地从阅读他们的作品中，获得启示，获得灵感，获得精神的支撑。因此，他们的作品，总是成为国民教育的基本教材，他们的作品的教学，是培育民族精神的基础性工作。在中国，这样的原创性、源泉性的作家也不多，我曾经和很多专家、语文老师都讨论过，应该成为国民教育基本教材，不但在必修教材里，要占相当比例，而且还要开选修课的作家作品有哪些？大家意见比较一致的，认为应该至少开设四门课，那就是“《论语》、《庄子》选读”——这是我们民族思想文化的源头；“唐诗选读”——这是我们民族文化的青春期；“《红楼梦》选读”——这是民族文化的集大成；“鲁迅作品选读”——这是现代思想文化的开创。接受了这样的基本教育，每一个中学生精神上就有了一个底，以后他们无论选择什么职业，做什么工作，都有了底气。我经常说，中学教育是给孩子的终生发展垫底的，鲁迅作品教学应该在这一“精神垫底”的基本工作中发挥特殊的别的作品教学不能替代的作用。

我这样讲，听起来有些空洞，也许还有些老师会认为我过分夸大了鲁迅的意义。但这却是听过我的课的学生的共同体会。这里就无妨念几段学生的总结：“我们曾经在梁实秋的雅舍中喝茶谈酒，在林语堂的幽默里鉴赏人间的恩怨。但我们单单忘记了那位孤独的巨人、呐喊的勇士、深刻的思想者、慈爱的老人，和他那许多的书。我笃信，读鲁迅的文章，能让我们少些肤浅，少些小家子气，少些庸俗，少些丑陋，先生的文章就像一面明亮的镜子，照出你我的真实的内心。读先生的文章，我们才逐渐成熟，正视人生，直面社会，以最坦荡、热烈的心，爱我们的国家和人民。”“鲁迅作品读多了，我突然有一种历史交接般的不断前进的责任感”，“经过这一个学期的接触，我发现生命中多多少少挂些鲁迅的影子，是可以帮助我衡量自己存在的意义的。至少有这样一个标杆式的人物出现在我的世界里，我的眼界会开阔许多，我自己也再不会只局限在原本的那一点点不透风的空间里了”，“一个学期读鲁迅的文章，让我思考了太多的东西。认识是不断深化发展的。相信有了这样的基础，我还能够认识并解决更多的问题”，“不知不觉间与鲁迅的思想为伴，已经有了一段时日。看文章，记笔记，做了一大堆，也做了大量深层次的思考。才发现这个精神的漫步只开了一个头，怕是要一直走下去，走一辈子了”，“这是我和鲁迅近距离的接触的开始。我会继续我的旅程。也许，只有我们真正读懂鲁迅时，我们才真的了解我们的国家，我们的民族”。完全可以看出，正是鲁迅的作品触动了孩子们心灵深处的一些东西，让他们思考一些最根本的问题：这就够了。和我一起开发这门课的南师附中的王栋生老师在总结时，把鲁迅作品教学的意义，归结为给中学生和中学教育提供“基础人文精神的支撑”，这是说到了点子上的。

但我们能不能仅仅把鲁迅作品作为一个精神读本呢？这里也有一个误区：把鲁迅的思想、精神和他的文学、文字割裂开来。有些人反对多选鲁迅作品，这也是一条理由——在他们看来，鲁迅教学无助于学生阅读、写作能力的训练。有些教师喜欢讲鲁迅，也是着眼在鲁迅思想的发挥上，往往脱离文本而空谈鲁迅精神。另一些人则是出于对鲁迅精神的反感，而竭力要将鲁迅逐出中学语文课堂。大家都忽略了一个基本事实：鲁迅是中国现代白话文写作的开创者之一，他是一位现代白话文学语言的大师，他的作品是现代白话文学的典范，因此，也应该成为学生学习现代白话文的基本教材。

这几乎是文学史常识，因此，道理无须多说。我要讲的是鲁迅语言的特点。我想概括为两点。

首先要说的是，鲁迅的语言是以口语为基础，有机融入了古语、外来语、方言的成分，把现代汉语抒情、表意的功能发挥到了极致。这里实际是在强调，鲁迅的语言把作为我们民族母语的汉语的特点和优势发挥到了极致。我曾经说过，语文教育最要的，就是要突出母语教育的特点，也是在这一点上，鲁迅作品就显出了特殊的重要性：我们正是要通过鲁迅作品的文学语言，来引导学生感悟汉语的魅力，欣赏汉语的语言美。周作人曾经说过，汉语有三大特点，即为装饰性、音乐性和游戏性。其实这也是鲁迅语言的特点，我们讲鲁迅作品，讲鲁迅的语言，就应该紧紧地抓住这三大特点。

鲁迅语言的装饰性，主要体现在它的绘画性和色彩感上。这一点，有经验的语文教师都会注意到。随便举一个例子，鲁迅的《故乡》，其实就是围绕着两幅画来写的。一幅是童年的故乡图：深蓝的天空，金黄的圆月，碧绿的西瓜；而且图下有人：小英雄闰土。另一幅是现实的故乡图：苍黄的天底，萧索的荒村；图中的人，由小英雄变成了“木偶”。作者所要表达的意思完全蕴含在这两幅画中。我们讲《故乡》就应该从引导学生注意两幅故乡图色彩的变化入手，由此而引导学生感悟色彩变化背后鲁迅情感的变化，并和鲁迅一起思考这样的变化的社会原因。最后，还要引导学生注意童年的故乡图在小说最后再度出现，思考其寓意。讲完了，还可以引导学生，通过自己的想象，将鲁迅笔下的景色和人物全部画出来，尝试如何将文学作品里的文字色彩转化为美术作品里的绘画色彩。应该说，这样的具有强烈的色彩感的文字，在选入中学语文教材里的《药》、《社戏》、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、《风筝》——等等，篇篇都有，而且都蕴含了鲁迅浓烈的情感和深远的寓意，是鲁迅基本的表现手段，是应该抓住不放的。

我们还要进一步指出，这里存在着一个美术家的鲁迅。鲁迅有很高的美术造诣，他收集汉代画像，编选中外画册，推动新兴木刻运动，自己也有绘画作品，还亲自设计封面，注重装帧艺术，等等。再加上我们在下面还要说到的他的作品与音乐、电影的关系，因此，我们说，鲁迅同时是一个艺术家。可以说，鲁迅是集文学家、思想家和艺术家为一体的，三者相互渗透，补充，构成了完整的鲁迅本体。所以鲁迅文字里的色彩感，不仅是一个语言艺术、技巧的问题，还内含着鲁迅的艺术思维，鲁迅观察、感受世界的方式这样一些更深层次的问题。长期以来，我们忽视了艺术家的鲁迅，美术家的鲁迅，实际形成了许多遮蔽。正是有鉴于此，我在给学生讲鲁迅时特地设置了《作为艺术家的鲁迅》这样的专题，我和学生一起欣赏鲁迅亲绘的猫头鹰、无常画像，鲁迅设计的封面，特别是鲁迅为德国画家珂勒惠支的版画所作的文字解说，引导学生领会鲁迅如何将绘画语言转化为文学语言，这堂课引起了学生强烈的兴趣：对绘画的爱好，对色彩的敏感，其实是青少年的天性，这也是引导学生走近鲁迅的一个通道。

（该文选自《鲁迅研究月刊》2012年第1期，此文未完，待续）